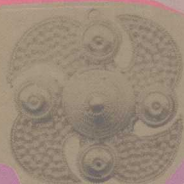


探 險

卫斯理 著

珍藏版



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 珍藏版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探 險

卫斯理 著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探险/卫斯理著.—上海:上海书店出版社,2009.1

(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:珍藏版.第三辑)

ISBN 978-7-80678-890-5

I.探... II.卫... III.科学幻想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102863号

本作品由香港明报出版社有限公司独家授权出版发行

中国大陆地区中文简体字版,未经许可,不得翻印

图字:09-2008-040号

卫斯理科幻小说系列(珍藏版)

探 险

卫斯理 著

出版统筹 赵武平

责任编辑 陈飞雪

装帧设计 袁银昌 夏 炜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.ewen.cc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7.25 插页 3 字数 92,000

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80678-890-5/I·180

定价:19.00元

本书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,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

本书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,T:0512-52397878

．．．几句话

写了四十多年小说，论者将拙作分为三个时期：早、中、晚。此次出版的一批，属于早期和中期的上半。三个时期的创作风格有相当程度的不同，所以风评不一。本人并无偏爱，但读友对早期的作品，颇有好评，大抵是由于在早、中期作品之中，主要人物精力充沛，活力无穷，所以使故事曲折多变，小说也就格外吸引人。此次重新出版这批作品，正好让大家来证明这一点。

四十余年来，新旧读友不绝，若因此而能有新读友，不亦快哉！



二〇〇五年十一月六日

· · · 序言

《探险》这个故事，看下来，好像就应该名为“探秘”，因为整个故事，讲的是白素兄妹探索他们母亲的秘密。白老大坚决不肯透露，事情牵涉极广，又复杂又神秘，风格也很独特。但由于有白老大关于人心险恶的一番感叹，称为“探险”，也未尝不可。

要声明的是：《探险》的故事没有完，只是上半部，或许只是三部中的第一部。由于故事的发展，在在意料不到，写作人遇上这种不受控制的情形不多，但一旦遇上了，大都欣喜若狂，因为这种情形，可遇不可求，替写作带来无穷乐趣。所以读者自然可以得到阅读的乐趣，故事总会有结束的，只是不在这本书结束罢了。

故事会在哪本书结束呢？在《继续探险》，也许。

卫斯理（倪匡）

一九九〇年九月二日

· · · 目录

· · · 第一部	白素带回来的一百五十二卷 录影带 · · · · 1
· · · 第二部	陈谷子烂芝麻的往年事 · · · · 17
· · · 第三部	白老大血溅小书房 · · · · 33
· · · 第四部	缅钢剑和紫金藤 · · · · 49
· · · 第五部	不曾救人只曾杀人 · · · · 65
· · · 第六部	妈妈可能是保镖人 · · · · 81
· · · 第七部	不可思议的烈火女 · · · · 97
· · · 第八部	三年一聚，新旧交替 · · · · 113
· · · 第九部	千方百计打探隐秘 · · · · 127
· · · 第十部	四色名贵礼品 · · · · 143
· · · 第十一部	大闹哥老会 · · · · 159
· · · 第十二部	救命之恩难以言报 · · · · 175
· · · 第十三部	美人救英雄，情节虽老套， 风光却旖旎 · · · · 191
· · · 第十四部	快乐家庭何以骤变 · · · · 207



白素带回来的一百五十二卷录影带

第一部





白素从苗疆回来了。

她曾说过，要留在苗疆三个月到半年，结果，是五个月。在这五个月中，我们有过几次电话联络，那是她离开蓝家峒到有长途电话可打的城镇时和我联络的。我每次都问她：“你留在苗疆，究竟是为了什么，是不是要我来帮助你完成？”

白素的声音听来相当疲倦：“你知道我是为了什么，何必明知故问？”

我确实知道她为什么要留在苗疆，她说过，她是为了要“改造”那个女野人，女野人在苗语之中，被当作半人半兽的怪物，发音是“红绫”。

白素为了红绫而留在苗疆——这一点我知道，我不知道的是，她为什么要为了红绫而留在苗疆。

白素看来并没有要告诉我的意思，我也不便过问。我们太了解对方了，我知道她要是想说，问了也没有用。而且，我更明白，她不想说，必然有她不想说的理由——必然是极充分的理由。

虽然她说不需要我帮忙，但确实也有好几次我想到苗疆去看她。尤其是温宝裕，很有点“假公济私”，一直在怂恿我到苗疆去，他正好随行，也好和蓝丝相会，可是我总有许多事要做，总有一千个走不开的原因。

当然，真要走，也实在没有什么可以绊得住的，但是我总觉得，白素留在苗疆的决定十分仓促，像是有什么不可告人之秘，我要是去了，怕反倒对她在进行的事有所妨碍，因为我根本不知道她在做什么。



近来，这种“我不知道白素在做什么事”的情形，好像愈来愈多了。像上一次，我和温宝裕在降头之国，和正反两派的降头师周旋的时候，我就知道，白素曾和著名的女性传奇人物木兰花有过接触，曾商议过一些事。但是至今为止，她连提都没有提过，只是不否认曾和木兰花作过交谈，并且说谈话十分精彩，相见恨晚。

又例如，上次，在那个必须化了装才能参加的拍卖会，我和白素曾打赌，看谁的化装术不济，会被对方认出来。那次，我化装成了一个白种人，把汗毛都染成金色，在会场紧张了半天，没把白素认出来，以为打赌输了，垂头丧气回去，却发现了白素留下的字条，说是有重要的事，未能参加拍卖会——她根本没有去。

可想而知，那重要的事，一定真的十分重要，可是一直到现在为止，我仍然不知道那是什么事。

我曾向她提过抗议，把她留下的字条，直送到了她的面前，质问她：“临阵脱逃，究竟是什么事？”

白素若无其事地笑着，看来绝无意回答我的质询，反倒一伸手，把字条抢了过去，一下子就撕成了碎片。我又道：“除非有合理的解释，不然，照你的行为来说，你输了。”

虽然我和白素谁输谁赢都没有什么大不了，但是我们在作这样的赌赛之时，就算不是“童心大发”，也是“少年心大发”。白素的好胜心相当强（愈是平日温柔的人，好胜心强起来，也愈是令人吃惊），我估计她不肯认输，会把临阵脱逃的原因说出来。



我自认我这样的“逼供”技巧十分高明——实际上，也确实起了一定作用，因为白素在听了我的话之后，半转过身去，过了一分钟之久，她才道：“没有合理的解释，我认输了。”

她说得十分沉重，我倒反而为了要缓和气氛，而打了几个哈哈，自然，以后就再也没有提起过那事，所以，我不知道她去做了什么。

这次，她为什么要为一个被苗疆灵猴养大的女野人而留在苗疆，我也不了解。

不错，那女野人红绫，可以说是一个奇迹，十分值得研究，也值得使她逐渐回复正常，可是这事交给蓝家峒的十二天官去做，已绰绰有余，何必要亲自留在苗疆呢？

在我押着温宝裕离开苗疆时，也曾问过她这个问题。她分明王顾左右而言他，随便找了一个理由：“我要教她讲话，她不能只会讲苗语。”

当时我没有追问下去，因为我看出白素在掩饰着什么。当你看出别人在掩饰什么时，再追问下去，非寻根究底不可，是一件十分无趣的事，虽在至亲好友之间，也当可免则免。

我只是咕噜了一句：“女野人要是能学会说苗语，已经很不错了。”

那是我确实的想法，因为女野人红绫可以在苗疆生活，蓝家峒的十二天官，就除了“布努”这种苗语之外，不会其他语言，他们也生活得很好。

“不知道白素在做什么”这种情形，我当然不是很喜欢，所以，等她打电话告诉我，她已经在机场，很快就可以回来



时，我有打算，见了她之后，要好好解决一下这个问题，不然，这种情形愈来愈多，就真的不妙了。

我到机场去接白素。白素一出现，在她身边的，是两只相当大的行李箱，而且，看来十分沉重，白素推着行李车，推得相当吃力，我连忙奔过去，和她一起推动行李车，也明显地感到沉重。

我说了一句：“好家伙，什么东西，那么重？”

白素笑而不答，我正想趁机说：“又要故作神秘，你有太多的事我不知道了。”

可是当我向她看去，看到分别五个月的她，虽然风采依旧，可是神情之中有一种难以形容的惘然之感，那是我以前从来未曾发现过的。

那使我十分吃惊，十分担心，也感到在这样的情形下——假设她有重大的心事，我就不应该去打扰她，等到时机成熟时，她自然会告诉我，我应该相信她的判断力和决定，因为我毕竟是她最亲的亲人。

所以，我把要说的话，硬生生地咽了回去，只是不住地向她问苗疆的事，她也一一回答。

等到把两只大箱子搬上车子时，白素才道：“这两只箱子里有点录影带，希望你能认真看一看。”

我连想都没有想，就一口答应，又顺口问了一句：“录影的内容是什么？”

白素答道：“红绫的生活剪影。”

我愣了一愣：红绫的生活剪影。这个女野人的生活剪影和

我有什么关系呢？白素为什么要我“认真看一看”？我向白素望去，却也无法在她的神情之中得到任何进一步的解答。

回到了住所，把两只大箱子搬进去，白素以第一时间把箱子打开，我朝打开了的箱子一看，伸手指着箱子，张大了口，说不出话来，双眼发直，望定了白素。

我虽然没有发出任何声音，但是我可以肯定白素一定明白我的意思。

在那两只大箱子之中，全是满满的盒状录影带，就是大家十分熟悉的那种，看到盒子外都标明，每盒是一百八十分钟，我估计超过一百盒。

那么多录影带，若是要“认真看一看”，那得花多少时间？就算录影带的内容极有趣，也是一桩苦差，何况那只是“红绫的生活剪影”。

白素深知我的性格不适宜做这种事，所以我只要张大口望着她，她就可以知道，我的抗议虽然无声，可是却强烈无比。

我的抗议有了效，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一共是一百五十二盒，每天一盒，你可以看到这五个月之中，红绫的显著变化。”

我仍然维持着原来的姿势，白素又叹了一口气：“你若是真的没有兴趣，可以快速把录影带卷过去。”

我知道，白素这样说，已经可以说是最大的让步了，我耸了耸肩，白素忽然笑了起来：“我替你找了一个人，陪你看。”

我把她抱近身边：“你？”

白素笑了：“我当然要看——我是百看不厌的，另外一个人是……”



她说到这里，已传来了温宝裕大呼小叫的声音，他在叫着：“有朋自苗疆来，不亦乐乎。”

他一面叫着，一面跳了进来，抓住了白素的手，用力摇着，他看到了两大箱录影带，又叫了起来：“这是什么？苗疆实录？”

白素道：“可以说是，你一定有兴趣看。”

温宝裕全身都在笑，搓着手，连声叫：“快。快放来看。快放来看。”

我看到录影带盒上，全有着编号，我向其中写着“一”字的一盒，指了一指，温宝裕立时将之取起来，走向电视机。

直到这时，我才发现温宝裕不是一个人来的，胡说跟着也进来了，只是他的沉静和温宝裕的喧闹跳腾形成强烈的对比，所以几乎使人不觉得他的存在。

当我看到了他，他才说了一句：“小宝要我来看看苗疆风光。”

我看到温宝裕这样兴高采烈，就提醒他：“全是女野人红绫的生活剪影，你别太兴奋了。”

温宝裕向白素一指：“卫夫人告诉我，蓝丝对红绫很有兴趣，也有很多她的镜头，足可以慰相思之苦。”

这小子是豁出去了，连“相思之苦”那么肉麻的话，居然也公然宣诸于口。

白素只解释了一句：“这是你们离去之后的第二天所录影到的情形，我花了一天的时间，去购置录影的设备。”

这时，电视荧光屏上，已经有了画面，画面上的人、物、



环境，由于我和温宝裕到过苗疆，看来自然十分熟悉，可是对胡说而言，却是新鲜之至。

胡说看到红绫的面部特写时，发出了“啊”的一下惊呼声：“她有一双精灵的眼睛。”

白素道：“是，她聪明之极，学习一切，上手之快，出乎意料之外。”

接着，看到了蓝丝，温宝裕手舞足蹈，几乎要把电视机拥在怀中。

蓝丝拿着一只竹筒制的碗，碗中有黑糊糊的不知什么东西，她正用一种十分原始的方法，在喂红绫吃那种东西——她用手指，拈起那黑糊来，放进红绫的口中，红绫十分顺从，吃得津津有味。

三小时的录影带，确然全是“红绫的生活剪影”——要说明的是，第一卷，我是从头到尾，耐着性子看完的。

一来，因为那是第一卷，二来，有相当多时候，红绫和蓝丝在一起，温宝裕看得津津有味，三来，要是连一卷都不看完，怕白素会不高兴，四来，才开始看红绫的生活情形，也相当有趣。

而从第二卷开始，我就没有这样的耐心了，不过，只要我一看录影带，白素就陪在我身边，做旁白解释，她的耐心之强和兴致之高，令人吃惊。

当红绫在吃这种黑糊糊的东西时，白素解释：“那是十二天官和蓝丝合力炮制的灵药，吃了之后，可以使身上的毛发，回复正常。”



红绫这时穿上了比较正式的衣服，看来她对穿上衣服不是很习惯，可是又十分喜欢，不住地用手去拉扯衣服。蓝丝和白素，已迫不及待开始在教她说话，先教她说五官的名称。

的确，红绫学说话相当快，第一盒录影带，记录下来的只是一日之间的事，等到天色黑下来的时候，她已经可以字正腔圆地说“眼睛”、“耳朵”、“鼻子”等等了。而每当她说对了，得到了白素和蓝丝的嘉奖时，她就十分高兴，发出大笑声来。

那是真正的笑声，不是吼叫声——温宝裕听到了她的笑声之后，大是感慨：“我第一次听到她发出笑声，就知道她是人，别的生物不会有笑声，而且，她的笑声，听来还十分豪爽。”

是的，红绫发出的笑声，十分豪爽，不但豪爽，简直是肆无忌惮，只有一个毫无机心的人，才会有这样毫无保留的声音。

当她笑得高兴时，她还会蹦跳，一跳老高，弹跳力之强简直不可思议，有两三次，她忽然伸手搂住了白素，抱着白素一起跳了起来，也是跳得超过一米。

至于她自己，在跳跃的时候，可以轻而易举抓住离地三米的树枝。

在录影带中，自然也可以看到，围在红绫身边的苗人，包括十二天官在内，莫不瞪着红绫，神色骇然。

白素的旁白是：“十二天官十分用心，他们都承认了红绫是人，是一个从小遭到了意外、流落在苗疆、给灵猴收养了的人。”

第一卷录影带，就在这样的情形下看完，三小时的时间并



不算长，温宝裕意犹未尽：“第二卷，再看。”

白素道：“第二天一早，蓝丝就离开了，所以从第二卷起，就没有她了。”

温宝裕大是失望，把第一卷录影带取了出来，在手上抛上抛下，白素看透了他的心意：“你可以拿去翻录，再把原带还我。”

温宝裕大是高兴，一声长啸，向胡说一挥手，一阵风也似的，向外掠去。

胡说忙跟到门口，向我道：“卫先生，我怕没有时间看那么多，你看完之后，把内容告诉我们。”

我一面答应着，一面立时向白素望去。

我的目的十分明显，是在询问白素，是不是可以免役，请她把内容告诉我。

可是白素却避开了我的目光，显然她仍然坚持她的意见，要我一卷卷看下去。

从第二卷起，一直到第一百五十二卷为止，我自然无法详细叙述看每一卷时的情形——真要那么做的话，要花许多万文字来记述，我只好简略地说一说。

先说我看录影带的情形，一共超过四百五十小时，就算我每天花十小时来看，也要看一个半月，所以，在很多情形之下，我不理会白素显著的不满，是用快速前卷的方式略过去的。看过录影带的人都知道，在快速前卷的时候，还是可以看到画面的，只不过跳动不定和没有声音而已。

被我略过去的部分，大多数是红绫学习语言的过程——她